

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日常经营重大项目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合同采用电子签名签署，经双方加盖电子印章后生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电子签名法》等有关法律规定，双方认可并接受电子签名，确认该电子签名具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总金额为¥61,519,500 元，占公司 2019 年度营业总收入的 10.86%。合同签订及履行预计可增加公司 2020 年及以后年度营业总收入约 5,644 万元，按照公司 2019 年度销售净利润率 10.81%估算，本合同履行预计可增加 2020 年及以后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 610 万元。合同签订及履行不会因此而对中建海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形成业务依赖，对公司独立经营不产生影响；

3、本合同的重大风险及重大不确定性：本合同已就违约责任、争议解决等事项进行了明确约定。但由于项目具体开工日期以承包人现场通知为准，且合同的履行存在一定的周期，在实际履行中存在受不可抗力等影响所造成的不确定性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 合同签署概况

近日，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包人”）收到与中建海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签订的《武夷新区体育中心项目智能化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陆仟壹佰伍拾壹万玖仟伍佰元整（¥61,519,500 元）。

武夷新区体育中心项目为福建省重点项目，位于福建省南平市武夷新区，总建筑面积 17.3 万平方米，由体育场、综合体育馆、多功能活动区等组成。项目

建成后，可举办国内单项比赛和地区综合性赛事，是南平市承办 2022 年第十七届福建省运会的主场馆。

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收到该项目中标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

二、 交易对手方介绍

1、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建海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向武

注册资本：15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 60 号中建海峡商务广场 A 座(自贸试验区内)

主营业务：房屋建筑、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建筑装修装饰、钢结构、涂装、金属门窗、机电安装、消防设施、建筑智能化、附着升降脚手架工程、隧道工程、桥梁工程专业承包等。

2、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承包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3、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公司与承包方之间无业务往来。

4、履约能力分析：承包方为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668）旗下的大型全产业链区域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支付能力较强。同时，建设单位为南平市武夷新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整体履约能力较强。

三、 合同的主要内容

1、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武夷新区体育中心项目智能化工程施工专业分包；

分包工程地点：福建省南平市建阳区建平大道东侧，双龙路北侧；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智慧体育场馆（含常规智能化系统、赛事智能化系统及软件应用平台等）全过程实施。

2、合同金额为：（¥61,519,500 元）人民币陆仟壹佰伍拾壹万玖仟伍佰元整。

3、工期：

- (1) 开工日期：具体开工日期以承包人现场通知为准；
- (2) 竣工日期：本分包工程计划于 2021 年 05 月 30 日竣工；
- (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具体以现场实际工期为准。

4、合同的签署及生效：

本合同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签订，采用电子签名签署，经双方加盖电子印章后生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电子签名法》等有关法律规定，双方认可并接受电子签名，确认该电子签名具有法律效力。

5、付款方式：按月支付进度款，每月付至已完工程量的 80%，工程完工且合格后付至工程量的 90%，按承包人公司内部审核程序审批完毕且竣工验收后两个月内付至工程量的 95%，余款待质保期满后付清。

6、收入确认政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新收入准则），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履约义务，经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7、项目资金来源：地方财政资金。

8、违约责任：合同条款中已对双方违约责任、争议解决等方面作出明确规定。

四、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合同总金额为¥61,519,500 元，占公司 2019 年度营业总收入的 10.86%。合同签订及履行预计可增加公司 2020 年及以后年度营业总收入约 5,644 万元，按照公司 2019 年度销售净利润率 10.81%估算，本合同履行预计可增加 2020 年及以后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 610 万元。

合同签订及履行不会因此而对中建海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形成业务依赖，对公司独立经营不产生影响。

五、风险提示

本合同的重大风险及重大不确定性：本合同已就违约责任、争议解决等事项进行了明确约定。但由于项目具体开工日期以承包人现场通知为准，且合同的履行存在一定的周期，在实际履行中存在受不可抗力等影响所造成的不确定性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六、合同的审议程序

本合同为公司日常经营合同，合同总金额为¥61,519,500 元，无需独立董事发表意见，也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七、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 1、《武夷新区体育中心项目智能化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特此公告！

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03 日